

##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舒\*\*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8,007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24,710,000股的0.014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4,710,000股变更为124,691,993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124,710,000元减少为124,691,993元。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有关人员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及其他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相关事宜。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